

# 志邦厨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部分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志邦厨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志邦厨柜”）于2017年8月2日召开了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18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

一、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7年9月27日，全资子公司合肥志邦家居有限公司购买了徽商银行合肥蜀山支行推出的“本利盈”系列组合理财产品，具体情况详见《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2017-034号）。公司已于2017年11月3日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6,5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25万元。

本次赎回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购买主体	合作方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规模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理财年化收益率（%）
1 合肥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及开放式产品	结构性存款	6,000,000	2017年8月16日	2017年11月16日	4.15
2 财商银行	“本利盈”系列组合理财产品	保证收益型	8,000,000	2017年8月31日	2017年12月6日	3.95	
	合计			14,000,000	\	\	\

注：上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公司2017-019号、2017-027号公告。

## 三、现金管理的情况说明

### （一）基本说明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所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办理的银行理财产品不需要提供履约担保。

### （二）敏感性分析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展的银行理财业务，并非以中长期投资为目的，只针对流动资金出现银行账户资金短期闲置时，通过办理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取得一定理财收益，其账户资金以保障日常经营收支为前提，不会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

###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办理理财产品的银行对理财业务管理规范，对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严格，本次现金管理着重考虑风险和收益匹配，把资金安全放在第一位，将及时关注现金管理资金的使用情况，确保理财资金到期收回。

四、根据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募集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规定，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在存续期内的理财产品本金余额合计14,000万元。本次赎回完成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本金余额为16,000万元。

特此公告。

志邦厨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7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共同为全资 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项目建设需要，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长沙新华联铜官窑国际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铜官窑”）与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信托”）签署了《信托贷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平安信托向长沙铜官窑发放信托贷款，用于长沙铜官窑项目建设，贷款金额为人民币201亿元，贷款期限为1年，若双方协商一致，上述贷款期限可延长至2年，贷款利率为5%。

公司与控股股东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联控股”）就上述融资事项分别与平安信托签署了《保证合同》，为本次融资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1年，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1亿元，贷款期限为1年，若双方协商一致，上述贷款期限可延长至2年，贷款利率为5%。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长沙铜官窑支付融资担保费的关联交易议案》，新华联控股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费由公司按担保合同金额的0.5%收取。同时，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金额在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额度范围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32,036）。根据深交所相关规定，上述事项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长沙新华联铜官窑国际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长沙市天心区御道街陶瓷陶源村委会  
法定代表人：李建刚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3年5月20日

经营范围：旅游景区规划设计、开发、管理；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的组织；文物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影视制作；教育管理；商业管理；酒店管理；展览馆；美术馆；营业性文艺表演；商业活动的策划；培训活动的组织；艺人（美）术创作服务；住宿、票务服务；物业服务；企业管理；日用品出租；公寓管理；美容服务；理发服务；足疗；保健按摩；瑜伽；保健推拿；不含医疗诊疗服务；保健按摩；泰拳服务；棋牌服务；婚庆礼仪服务；时租房；场馆服务；水上游泳服务；娱乐场所经营；儿童乐园；舞蹈培训服务；音像出版服务；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烟草制品、百货、进口类、国产酒类的零售。

股权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新华联置地有限公司持有长沙新华联铜官窑国际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长沙铜官窑资产总额353,476.74万元，负债总额325,455.38万元，净资产28,021.35万元，2016年度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926.51万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未经审计），长沙铜官窑资产总额314,954,911万元，负债总额287,373.89万元，净资产27,581.02万元，2017年1-9月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440.33万元。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新华联置地有限公司持有长沙新华联铜官窑国际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截至2017年9月30日（经审计），长沙铜官窑资产总额353,476.74万元，负债总额325,455.38万元，净资产28,021.35万元，2016年度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926.51万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未经审计），长沙铜官窑资产总额314,954,911万元，负债总额287,373.89万元，净资产27,581.02万元，2017年1-9月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440.33万元。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新华联置地有限公司持有长沙新华联铜官窑国际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截至2017年9月30日（未经审计），长沙铜官窑资产总额353,476.74万元，负债总额325,455.38万元，净资产28,021.35万元，2016年度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926.51万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未经审计），长沙铜官窑资产总额314,954,911万元，负债总额287,373.89万元，净资产27,581.02万元，2017年1-9月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440.33万元。